**附件1：**

2020年度额敏县纪检委部门决算

公 开 说 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是主管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地区、县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认真抓好反腐败斗争，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二是主管全县行政监察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地区、县党委、政府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监督检查县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贯彻执行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县政府颁发的决定、命令的情况。三是负责检查并处理县委、县政府机关各部门、各乡镇党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四是负责调查处理县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及其负责人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规定给予行政处分（对涉及选举产生的领导干部按法定程序办理）；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五是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全县党风党纪教育规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和对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六是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七是负责对党的纪检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拟定党纪条规和政策规定，参与制定党内法规。八是调查研究县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制定有关政策、法规的情况，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条款，提出修改、补充的建议。九是会同县直机关各部门以及各乡镇党委、政府，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工作。十是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地区纪委、地区监察局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纪检委部门决算包括：纪检委部门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等。

纳入纪检委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中共额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本级 | 财务统一核算  |
| 2 | 额敏县网络舆情中心 | 财务统一核算 |
| 3 | 额敏县信息中心 | 财务统一核算 |
| 4 | 额敏县纪委监委第一纪检监察组 | 财务统一核算 |
| 5 | 额敏县纪委监委第二纪检监察组 | 财务统一核算 |
| 6 | 额敏县纪委监委第三纪检监察组 | 财务统一核算 |
| 7 | 额敏县纪委监委第四纪检监察组 | 财务统一核算 |
| 8 | 额敏县纪委监委第五纪检监察组 | 财务统一核算 |
| 9 | 额敏县纪委监委第六纪检监察组 | 财务统一核算 |
| 10 | 额敏县委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委 | 财务统一核算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1166.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65.23万元，下降了5.30%，支出1166.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65.23万元，下降了5.30%，结余0万元。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支出减少了219.65万元，是项目内容有区别,如:2019年化解了原办公楼改造项目欠款100余万元，支付了乡镇办案点改造项目尾款87.13万元,中央政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018年、2019年计42.33万元等，2020年项目资金35.4万元;

二是基本支出增加了154.42万元，上涨了15.82%，增加主要原因是:纪检监察系统改革新增的派驻机构和巡察机构,新调入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结余0，与上年无变化。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166.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6.18万元，占100%。

与年初预算相比情况：本年收入年初预算1015万元，决算1166.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89%，差异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35.4万元，年初未作预算, 新增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基本支出中的人员支出增加了。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166.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0.78万元，占96.96%；项目支出35.4万元，占3.0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与年初预算相比情况:本年支出年初预算1015万元，决算1166.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89%，差异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35.4万元，年初未作预算, 新增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基本支出中的人员支出增加了。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166.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65.23万元，下降了5.3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支出减少了219.65万元，是项目内容有区别,如:2019年化解了原办公楼改造项目欠款100余万元，支付了乡镇办案点改造项目尾款87.13万元,中央政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018年、2019年计42.33万元等，2020年项目资金35.4万元;二是基本支出增加了154.42万元，上涨了15.82%，增加主要原因是:纪检监察系统改革新增的派驻机构和巡察机构,新调入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结余0，与上年无变化。

财政拨款支出1166.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65.23万元，下降了5.3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支出减少了219.65万元，是项目内容有区别,如:2019年化解了原办公楼改造项目欠款100余万元，支付了乡镇办案点改造项目尾款87.13万元,中央政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018年、2019年计42.33万元等，2020年项目资金35.4万元;二是基本支出增加了154.42万元，上涨了15.82%，增加主要原因是:纪检监察系统改革新增的派驻机构和巡察机构,新调入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结余0，与上年无变化。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1015万元，决算数为1166.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89%，差异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35.4万元，年初未作预算, 新增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基本支出中的人员支出增加了。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15万元，决算数1166.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89%，差异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35.4万元，年初未作预算, 新增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基本支出中的人员支出增加了。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66.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65.23万元，下降了5.3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支出减少了219.65万元，是项目内容有区别,如:2019年化解了原办公楼改造项目欠款100余万元，支付了乡镇办案点改造项目尾款87.13万元,中央政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018年、2019年计42.33万元等，2020年项目资金35.4万元;二是基本支出增加了154.42万元，上涨了15.82%，增加主要原因是:纪检监察系统改革新增的派驻机构和巡察机构,新调入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结余0，与上年无变化。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6.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65.23万元，下降了5.3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支出减少了219.65万元，是项目内容有区别,如:2019年化解了原办公楼改造项目欠款100余万元，支付了乡镇办案点改造项目尾款87.13万元,中央政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018年、2019年计42.33万元等，2020年项目资金35.4万元;二是基本支出增加了154.42万元，上涨了15.82%，增加主要原因是:纪检监察系统改革新增的派驻机构和巡察机构,新调入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结余0，与上年无变化。

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201110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828.7万元， 2011199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支出35.4万元， 20805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9.57万元，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97.15万元，20805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36919.38万元，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74.74万元。

 按经济分类科目分：工资福利支出656.87万元，其中基本工资251.29万元；津贴补贴181.61万元，奖金33.07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3.6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6.1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9.1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1.17万元；住房公积金47.75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29.09万元，其中办公费78.85万元；印刷费0万元；水费0.24万元；电费0万元；邮电费6.43万元；差旅费54.11万元；取暖费8.69万元；其他交通费27.02万元；培训费7.9万元；公务接待费1.8万元；劳务费18.27万元；工会经费5.13万元；福利费0.5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34万元；租赁费4.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9.57万元，其中退休费8.36万元；医疗费补助11.2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81.5万元，其中大型修缮181.5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015万元，决算数1166.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89%，差异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35.4万元，年初未作预算, 新增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基本支出中的人员支出增加了。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015万元，决算数1166.1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89%，差异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35.4万元，年初未作预算, 新增工作人员23名,新增退休干部1名,基本支出中的人员支出增加了。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

与预算相比情况：无。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17.14万元，比上年减少了12.88万元，降低了42.9%，降低原因是：我单位2019年度按上级减负要求，减少了督导检查次数，所以公务用车费用降低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增加（减少）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34万元，占89.5%，比上年减少了12.68万元，降低了45.26%，降低原因是我单位按上级减负要求，减少了督导检查次数，所以公务用车费用降低了；公务接待费支出1.8万元，占10.5%，比上年减少0.2万元，降低10%，降低的原因是：上级单位减少了督导检查次数。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额敏县纪检委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3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34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督导检查等。2019年，额敏县纪检委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保有量为2辆。

公务接待费1.9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9万元，主要是上级检查工作及与周边县市交流工作餐等。纪检委国内公务接待36批次，356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17.14万元，决算数17.14万元，预算差异率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15.34万元，决算支出15.34万元,差异率0%。公务接待费预算与决算无变化。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纪检委机关（行政单位）运行经费支出299.92万元，比上年增加126.47万元，增长72.91%，主要原因是纪检机构改革，新成立了7个派驻工作组，新购置了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5辆，价值47.91万元，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20年度，我委预算绩效自评情况：2020年度我委加强资金管理，严格遵循财务核算的管理原则，按照机关工作的惯例，结合工作的实效性，合理安排支出进度和支出项目，加强资金使用管理，资金到位 100.00%，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超预算情况。综合以上，自评认为各项支出实施达到预期目标，纪委2020年财务管理逐步健全规范，未发生违法违规现象。下一步，我委将不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经费的开支，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塔地财行[2019]39号）2020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塔地财行[2019]39号）2020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9万元，执行数为2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善了留置和谈话场所5间；二是查办案件质量提升了；三是通过监督执纪审查办案，收缴违纪款2项、挽回经济损失 20万元上缴国库；四是通过监督执纪，促进社会公平公正， 推进政府法制化建设。发现的问题： 项目执行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率有待加强。原因：业务人员使用资金时对程序不很熟练。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业务学习缩短业务时间。

办案安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安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7.13万元，执行数为87.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了11个谈话场所的水电附属设施安全改造；二是 完成了墙体等防冲撞改造；三是完成了监控设备安装；四是提升了办案安全系数，营造了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谈话对象满意度较高。发现的问题：项目执行过程不够系统，有工程进度拖延情况。原因：工程进行时有的书面审批材料不够齐备，耽误了工程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培训，项目工程按进度进行。

塔地财行【2018】69号2018年反贪局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塔地财行【2018】69号2018年反贪局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43万元，执行数为15.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起诉案件起诉各类案件4件；二是调查处理信访件42件；三是起诉案件合格率达标；四是开展严打专项斗争，对暴恐、两面人等恶势力进行打击，被调查人对案件处理满意度较高。发现的问题：资金支付进度缓慢。项目资金支付手续不能同步进行，部分发票和采购手续的滞后导致财务不能及时报销，一定程度上不能及时反映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原因：业务人员对采购程序不熟，耽误了付款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培训，项目资金按进度进行。

（塔地财预【2018】15号）2018年“访惠聚”驻村工作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塔地财预【2018】15号）2018年“访惠聚”驻村工作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58万元，执行数为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保障工作队工作正常开展；二是帮助村民解决力所能及的困难及问题；三是通过活动开展，改善民生，实现村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四维护社会稳定、加强民族团结、促进宗教和谐，保障改善民生、加强基层自治建设，实现村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发现的问题：资金支付进度缓慢。项目资金支付手续不能同步进行，部分发票和采购手续的滞后导致财务不能及时报销，一定程度上不能及时反映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原因：业务人员对采购程序不熟，耽误了付款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培训，项目资金按进度进行。

额敏县纪检委购执勤车辆（塔地财行【2019】70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额敏县纪检委购执勤车辆（塔地财行【2019】70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日常办案需要20次；二是完成日常工需要10次；三是完成日常监督需要50次；四通过日常监督社会生态向好。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纪检委办公楼及办案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纪检委办公楼及办案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办案谈话90次；二是信访接待50次；三是案件结案60件；四通过日常监督社会生态向好，群众对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提升。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现工程竣工后验收工作滞后。原因：项目资金不能全额到位，施工单位项目部工作拖延。下一步改进措施：与施工单位加大沟通力度，工程项目完工够及时验收，办理相关手续。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201（类）11（款）01（项）指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类）11（款）99（项）指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229（类）99（款）01（项）指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221(类)02（款）01（项）指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

业单位按人力资产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8(类)05（款）04（项）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

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1(类)02（款）01（项）指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

229(类)99（款）01（项）指其他支出，反映无法或不适列入专项功能科目的支出。

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产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